

網上授課連結發放及使用

1)課程教師大概於上課一週前透過電郵發放(註1)

(2)學員必須使用及提供有效之電郵地址

(3)學員必須懂得使用可上網電子設備，如電腦、智能電話等

(註1) 由課程教師/幹事同工發出的通知電郵，有可能被部份郵箱自動過濾至「濫發郵件」(SPAM)或垃圾郵件(JUNK MAIL)